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486/12-13(02)號文件

檔 號：CB4/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2013年3月19日特別會議

提供15年免費教育的相關事宜 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綜述教育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就本港提供15年免費教育的相關事宜進行的商議及提出的關注。

背景

概覽

2. 目前，本港提供12年免費中小學教育。學前教育則由向教育局註冊的私營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統稱"幼稚園")提供。現時大部分的幼稚園只開辦半日制課程，計有高班、低班及幼兒班，亦有部分幼稚園同時開辦全日制課程。教育局表示，香港幼稚園所提供的教育，目的是培育兒童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的全面發展；養成良好的生活習慣；以及激發兒童學習興趣和培養積極的學習態度，為未來學習奠定基礎¹。

3. 香港的幼稚園全屬私營機構，由志願團體或私人開辦，分非牟利幼稚園及私立獨立幼稚園兩類。根據教育局在2013年2月6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回覆陳家洛議員提出的書面質詢時所提供的資料，截至2012年10月，全港有超過950所非牟利幼稚園及私立獨立幼稚園。2011-2012學年，開辦半日制班級的私立獨立幼稚園及非牟利幼稚園的平均學費分別為44,338元和21,177元。

¹ 請參閱<http://www.edb.gov.hk>。

資助

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下稱"學券計劃")

4. 免入息審查的學券計劃由2007-2008學年開始實施，目的是紓緩家長的財政負擔及提高幼稚園教育的質素。在學券計劃下，每名年滿2歲8個月的兒童，如就讀於非牟利幼稚園，而以一個半日制學額計算，該幼稚園的學費水平不超過每名學童每年24,000元，或以一個全日制學額計算，不超過每名學童每年48,000元，有關兒童便可享有學券資助。學券須由有關的幼稚園兌現²。在學券計劃下，家長須繳付的學費為幼稚園在該學年獲批准收取的學費與學券學費資助額的差額。在2007-2008學年，學券資助額最初定於每名學童每年13,000元，其後逐步增加至2012-2013學年的每名學童每年16,800元。2013-2014學年的學券資助額已按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按年變動率增至每名學童每年17,510元。

5. 根據教育局於2011年6月提供的資料³，在2010-2011學年，約80%的幼稚園已參加學券計劃。自推行學券計劃以來，每年平均約有85%的幼稚園學生受惠於學券資助，以前則只有約50%的幼稚園學生受惠於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資助計劃。

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學費減免計劃(下稱"學費減免計劃")

6. 就讀合資格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的學童，如他們的家長在經濟上有需要，可透過學費減免計劃申請額外資助。如學券的學費資助未能全數應付幼稚園收取的學費，家長可向學費減免計劃申請額外的資助。若申請人能通過入息審查，當局會按他們的審查結果(即其減免幅度)，計算其學費減免額。

就相關事宜進行的商議

幼稚園教師及校長的薪級表和提升他們的專業水平

² 私立獨立幼稚園獲提供為期3年的過渡期，直至2009-2010學年完結為止。私立獨立幼稚園可以在學童就讀該校期間，兌現家長的學券，但這些學童必須在2007-2008學年已就讀於該幼稚園各個年級，並在同一所幼稚園完成學前教育；而有關的私立獨立幼稚園除並非以非牟利模式經營外，必須符合所有適用於合資格兌現學券的非牟利幼稚園所須遵守的既定條件。

³ 請參閱立法會CB(2)1986/10-11(01)號文件。

7. 委員察悉並關注到，在推行學券計劃後，政府當局取消建議標準薪級表及准許所有幼稚園在訂定教師的薪金方面享有絕對的自主權。委員認為，繼續推行幼稚園教師標準薪級表，對維持穩定而質素優良的學前教育工作隊伍及提升學前教育質素，至為重要。他們促請政府當局為幼稚園的校長及教師制訂薪酬架構，以配合分階段提升其資歷的要求。

8. 政府當局認為，當局對學前教育作出了重大的財政承擔，並透過學券計劃注入新資源，幼稚園應有足夠能力訂定最切合他們需要的薪酬待遇，讓他們能吸引及挽留員工。政府當局的立場是，鑒於學前教育是由私營機構提供，幼稚園教師的薪金應由幼稚園界別決定。

9. 委員對政府當局的意見不表認同，並促請政府當局制訂幼稚園教師薪級表。事務委員會進一步察悉，教育統籌委員會於2009年10月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負責檢討學券計劃的推行情況。工作小組的結論認為學券計劃是資助學前教育的適當機制，同時建議成立諮詢組織研究長遠的事宜，例如幼稚園教師及校長的參考薪級表⁴。

10. 在事務委員會2011年6月13日會議上，政府當局告知委員，自學券計劃推行後，幼稚園教師的薪酬已有所增加，部分幼稚園教師的薪酬更超出前標準薪級表的上限。然而，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定期調查半日制及全日制幼稚園教師的薪酬，並向事務委員會提供這些資料。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每年9月中都會進行不記名調查，收集幼稚園教師的薪酬資料。在2011-2012學年，幼稚園教師的平均月薪介乎18,300元至8,200元不等，視乎幼稚園開辦的班級種類和教師的工作時間⁵。

11. 至於提升專業水平，委員察悉，由2009-2010學年起，所有新任幼稚園校長均須持有幼兒教育學士學位，並須修畢幼稚園校長證書課程。當局預期在2011-2012學年完結前，所有教師將已取得幼稚園教育證書課程的資歷。根據政府當局在2013年2月6日立法會會議上回覆陳家洛議員的書面質詢時提供的臨時統計數字，在2012-2013學年，擁有幼兒教育學士或相關學歷的幼稚園教師為3 471人，擁有幼兒教育證書則有6 411人。

⁴ 工作小組的報告於2010年12月提交政府當局，並已上載教育統籌委員會的網站 <http://www.e-c.edu.hk>。

⁵ 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的教師在2011-2012學年的平均薪酬、薪酬中位數、最高及最低薪酬載於立法會CB(2)2513/11-12(01)號文件(於2012年7月3日發給事務委員會)。

開辦全日制班級的幼稚園

12. 許多團體向事務委員會提出意見時都批評學券計劃現行的安排，即按收生人數為幼稚園提供資助，而不論幼稚園是全日制還是半日制。部分委員亦認為，就半日制及全日制幼稚園釐定相同的資助額對全日制幼稚園不公，因全日制幼稚園的營辦時間較半日制幼稚園長。由於全日制幼稚園的學生人數相對較少，以致全日制幼稚園獲得的資助額遠低於半日制幼稚園。委員關注到，在工時較長而資助較少的情況下，全日制幼稚園教師的流動率偏高。鑒於全日制幼稚園有其存在必要，以照顧雙職家庭的需要，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及早糾正這項不公平的安排。

13. 政府當局解釋，鑒於學券計劃的目標是為家長提供直接資助，以供其子女入讀幼稚園，因此應向所有兒童提供相同資助額，不論他們入讀半日制或全日制幼稚園。就讀於全日制幼稚園的有需要兒童除獲得學券計劃的學費資助外，亦可根據學費減免計劃申請學費減免。全日制幼稚園的學費水平較半日制幼稚園為高，這已反映其營運需要。在2011年6月13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2009-2010及2010-2011學年的幼稚園教師整體流動率分別為6.8%及6.9%。政府當局認為，幼稚園由私營界別營辦，故此可靈活調整薪酬待遇和工作條件，以吸引及挽留教師。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定期提供半日制及全日制幼稚園教師的流動率資料，政府當局回應時告知委員，就2011-2012學年而言，在半日制幼稚園任教的教師的流動率為7.1%，而在全日制幼稚園任教的教師的相應比率為6.7%⁶。

提供15年免費教育

14. 事務委員會一直關注在現有12年免費中小學教育之上再提供免費學前教育的事宜。許多委員指出，提供足夠教育機會十分重要，可使人得以在社會向上流動，而學前教育是基本教育的不可或缺組成部分，不應排除於免費教育架構之外。部分委員察悉，工作小組的其中一項建議是因應宏觀環境的發展，在適當時候進一步檢討幼兒教育，他們認為，政府當局已連續數年錄得巨額財政盈餘，提供15年免費教育的宏觀環境已經存在。

⁶ 請參閱於2012年7月3日發給事務委員會的立法會CB(2)2513/11-12(01)號文件。

15. 上屆政府的政策立場是提供12年免費中小學教育，但不會提供免費幼稚園教育。然而，政府當局表明會致力透過學券計劃等措施支持學前教育的發展。

16. 自第五屆立法會展開後，議員便因應現任行政長官的競選政綱跟進15年免費教育的課題。馮檢基議員曾在2012年11月28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書面質詢，而委員在事務委員會2013年1月25日會議上亦表達關注。就此，政府當局作出以下的答覆及回應：

- (a) 提供切實可行的15年免費教育及更優質的幼稚園教育是現屆政府其中一項重點工作。
- (b) 自2012年7月以來，教育局局長已與幼稚園界別會面20多次，包括與各持份者會面交流，並探訪不同辦學模式和規模的幼稚園，以清楚瞭解幼稚園的需要和運作情況。
- (c) 由於各持份者對如何優化幼稚園教育有不同的意見和期望，而現時幼稚園在各方面亦存在很大差異，因此，政府當局研究如何進一步提升幼稚園教育時，將須審慎處理，以免影響幼稚園體系的靈活性，以及其為家長提供的多元服務。

17. 在事務委員會2013年1月25日會議上，委員要求當局解釋2013年施政報告公布的措施，即成立專責委員會，研究在本港推行免費幼稚園教育的可行性。部分委員質疑，這舉動是否實際上旨在延遲甚或擱置任何在本港推行免費幼稚園教育的計劃。他們並深切關注該委員會的工作計劃及運作情況，以及會否從速進行研究，使免費幼稚園教育得以早日推行。

18. 政府當局表示，該委員會將於2013年中成立。當局預期委員會轄下會另設5至6個工作小組，負責研究撥款模式、幼稚園教師專業發展及薪級表等重要事項。然而，如檢討過程中發現某些措施值得跟進，政府當局或會考慮在委員會總結其研究工作前，以試驗形式推行該等措施。政府當局並向委員保證會邀請各持份者參與檢討。

19. 委員察悉，在等候該委員會的檢討結果期間，政府當局將採取措施支持幼稚園界別的發展，包括繼續推行學券計劃。與此同時，教育局會為參加學券計劃的幼稚園發放一筆過的額

外津貼，供幼稚園進行小型維修工程，購置傢俱、教材和其他學習資源等，以助他們改善教與學的環境設施及效能。

相關文件

20. 立法會網站所載的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3年3月13日

提供15年免費教育的相關事宜
相關文件

委員會	會議日期／ 發出日期	文件
教育事務委員會	20.3.2009 (議程項目I)	議程 會議紀要 CB(2)1151/08-09(01)
教育事務委員會	22.6.2009 (議程項目I)	議程 會議紀要
教育事務委員會	17.12.2010 (議程項目I)	議程 會議紀要 學前教育學券計劃檢討報告
教育事務委員會	13.6.2011 (議程項目IV)	議程 會議紀要 CB(2)2513/11-12(01)
財務委員會	8.7.2011 (議程項目5)	FCR(2011-12)38 會議紀要
立法會	16.11.2011	立法會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96至97頁(第20題)
立法會	28.11.2012	立法會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91至93頁(第18題)
教育事務委員會	25.1.2013	議程 CB(4)318/12-13(01)
立法會	6.2.2013	立法會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第92-97頁(第13題)